

三（遮遣许无我有断灭过）分四：一、无我并没有诸行刹那断灭的过失；二、有我亦不应为流转还灭的因；三、能生所生之法唯容无常；四、略示名言中舍离常断之理。

### 一、无我并没有诸行刹那断灭的过失：

问曰：设许无我，是诸念念随灭体性的诸行等因为生即随灭故，即成是断灭见。因有刹那性诸法的所依——非刹那性的我体故，以及未曾言许都无所谓故，是则不成断灭见。

答曰：

247

若无常即断，今何有草等？

此理若真实，应皆无愚痴。

If the impermanent discontinues  
How could there be grass at present?  
If, indeed, this were true,  
No one would have ignorance either.

### 【词汇释难】

玄奘大师译《大乘广百论·破我品》云：

若无常皆断，草等何不然？

此理设为真，无明亦非有。

草等：山河、大地、草木、池沼等一切有生住灭相的是诸有为法。

【释文】于此世间不能计此无常为断灭义。如是从劫初即已开始以因果关系次第流转的草木、柔条、林木等是诸法类，如今仍见相续不断

持续有生。复次，若时无常者即成断灭义，是则应成相续灭尽不复更生故。今当云何仍能睹见有草木等耶？仍见有草木等故即知无常者实非断灭义。是法无可非议<sup>1</sup>定应如是认许。设非如是，执意强说：“无常者即是断灭见。”设许此理为真实者，势必一切诸有情皆定亦应无有愚痴。“亦”字者，则表示喜乐及其贪欲等诸惑障杂染的兴起亦应非有。因为斯愚痴亦是无常性，无常者即是断灭义故。必成断灭不复更受无明转趣。若事如是者，还灭世间即成不由功用自然解脱。是则一切世间皆已舍断无明惑障故，应成无一含识未触实相现见真如。然今事实并非如此，故知无常者定非断灭义。

【释义】一切有为法必然是无常之法，而无常并非如同执诸法实有者所认为那样会成断灭，于此不必从理论上辩论，仅从世间生灭迁流诸法上观察即可明了。从无始以来，山河大地草木池沼等等，有诸多不断显示着迁变坏灭的无常法存在，这些法虽然在刹那不停地生住异灭，可是它并没有显示断灭，比如芦苇<sup>2</sup>，自发芽至枯萎，刹那也不会停止其无常变异过程，然而它并没有因无常而断灭其显现。如果按“无常即断”的观点，那世间理应不再有任何无常法显现，这显然是与现量相违的观点，绝不可能成立。再者，若许

<sup>1</sup> 无可非议：拼音wú kě fēi yì，意思是没有什么可以指责的，表示言行合乎情理。

<sup>2</sup> 芦苇：拼音lú wěi，一种高大的禾草，具匍匐的根状茎，叶宽而扁平，大型刷子状圆锥花序，广布潮湿地带，用作编制席子、帘子、格子。

“无常即断灭”之理成立，那众生相续中的愚痴烦恼，也应断灭，因愚痴烦恼是依缘生灭不停的法，对此谁也可以了知这些不可能常住不灭。可是愚痴烦恼若因无常即成断灭，那这个世间应成无有任何愚痴众生，一切有情无需勤作即应断灭一切愚痴烦恼，断灭一切贪嗔烦恼得到解脱，对这种结论，正常人谁会认可呢？因此，应承认诸法无实有自性，诸补特伽罗无我，并不会因此而成诸行刹那断灭的过失。

《大乘广百论·释论·破我品》云：

[复次，诸外道等咸设难言：若一切法空无我者，是心根身云何不断？无常诸行空无我者悉皆断灭，如灯火声。此亦不然，故次颂曰：

247

**若无常皆断，草等何不然？**

**此理设为真，无明亦非有。**

**“若无常皆断，草等何不然？”**

论曰：虽诸草等无我、无常，然有因缘相续不断。心根身等应知亦然，故所立因有不定过。又立因喻证心根身皆有断灭，此言未了。为一念生无间即灭更不相续名为断耶？为经多时相续不绝后要当尽名为断耶？若言初者，阙于同法，灯等随因多时起故。若言第二，我亦许然，无余涅槃生死断故。为破前因，复说颂曰：

“此理设为真，无明亦非有。”

论曰：无明自性非我、非常，应亦如灯自然断灭。若如是者，无明所生贪等惑障应自然断。若尔即应生死系缚，不由功用自然解脱。此二半颂俱显前因有不定失，内外为异。】